

彰化縣明禮國小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1 月 21 日下午 13 時 30 分

二、地點：圖書室

三、主席：洪士訓校長 記錄：鄭秀線

四、出席人員：如簽名冊

五、主席致詞：略

六、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有關本學期課程請依下學期學校行事曆及課程計劃確實執行。

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版本，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本校 114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版本，若無意見即沿用上學期版本。

【決議】同意 12 票，不同意 0 票。

【案由二】114 學年度上學期課程與教學檢核評鑑表，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雖因結合前導學校的協作已告一段落，但仍提請按照原來程序作滾動式修訂。

【決議】同意 12 票，不同意 0 票。

【案由三】下學期三四五六年級游泳教學之節數安排，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本學期三四五六年級游泳教學之時間與節數安排，是否依照上學期之規劃辦理。

【決議】同意 12 票，不同意 0 票。

【案由四】有關本校校園空間安全檢視及校園安全地圖之修訂，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本校校園空間安全僅由後門進出，前門皆平時關閉，餘校園安全空間如圖。

【決議】同意 12 票，不同意 0 票。

【案由五】針對特定人員及高危險群學生清查執行，每月請導師觀察是否有無需提報之特定人員，提請審議。

【說明】關於特定人員及高危險群學生清查執行，是否依照規劃辦理。

【決議】同意 12 票，不同意 0 票。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課發會執行秘書：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鄭秀線

校長：

明禮國小
校長 洪士訓

【附件】明禮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簽到單

工作	職稱		姓名	簽到
召集人	校長		洪士訓	洪士訓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鄭秀線	鄭秀線
行政人員 代表	輔導主任		謝美雲	謝美雲
年級代表	教師		詹雅芳	詹雅芳
	教師		蕭怡琿	蕭怡琿
	教師		周伯泰	周伯泰
	教師		陳嘉興	陳嘉興
	教師		李正聖	李正聖
	教師		胡馨方	胡馨方
學習領域 教師代表	語文(含英語、本土語言)	教師	謝美雲、林筠蓁	謝美雲 林筠蓁
	數學	教師	周伯泰	周伯泰
	社會	教師	邱盈嘉	邱盈嘉
	藝術與人文	教師	胡馨方	胡馨方
	自然與生活科技	教師	張哲宜	張哲宜
	生活	教師	詹雅芳	詹雅芳
	健康與體育	教師	李正聖	李正聖
	綜合活動	教師	陳嘉興	陳嘉興
	彈性課程	主任	鄭秀線	鄭秀線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林俊良	林俊良
社區代表	社區總幹事		陳裕柳	陳裕柳